

广西“十三五”时期易地扶贫搬迁取得决定性成效

自2016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创造性探索出“八包”责任制、“七个狠抓”“大联动”推进社会治理、运用信息化手段强化管理等工作举措，以城镇化发展思路破解山区贫困难题，以集中安置、城镇化安置为突出特点，实现搬迁群众安居与乐业并重、搬迁与脱贫同步、搬迁与后续扶持衔接，走出了一条易地扶贫搬迁的广西新路。截至2019年底，广西提前一年完成“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规划建设任务，搬迁人口全部入住。

“八包”到底 71万人走向新生活

“十三五”时期，广西计划搬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1万人，搬迁规模排在全国第六位。为全力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广西实行以“市领导包县、县领导包点”为主的领导包点工作责任制，即实行包建设进度、包工程质量、包资金监管、包搬迁入住、包后续产业发展、包就业创业、包稳定脱贫、包考核验收的“八包”责任制。自治区扶贫搬迁专项小组成立易地扶贫搬迁

“六包”督导组，“分片包干”强化对市、县工作督查指导。通过包干，“包”出了搬迁安置点建设的换挡提速，破解了易地扶贫搬迁各种难题。

在搬迁过程中，广西注重保护少数民族文化传统，传承民族特色，打造了瑶族、毛南族、仡佬族、苗族、侗族等一批少数民族特色安置区，推动民族团结同步发展。同时，积极引导搬迁户搬迁到边境一线参与守边固防，实现了搬迁群众脱贫和稳边固边“双赢”。

搬迁安置与后续扶持 同步规划、同步推进

从2018年开始，广西高位推进后续扶持工作，对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实施方案进行编制完善和精准细化，对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1万人全面摸清后续扶持就业创业和产业发展、后续管理配套设施等情况。

同时，广西创造了很多“易地扶贫+”的产业配套发展模式，探索形成工厂式、居家式、种养式、贸易流通式、乡村旅游式等多种有效的就业模式。全面盘活搬

迁群众迁出地承包地、山林地、宅基地“三块地”资源，统一流转和开发搬迁户承包地，实施规模化经营。

部门联动 推进安置点社会治理大变化

广西整合发展改革委、易地安置中心、教育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48个部门的资源和管理力量，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工作格局和工作合力，有力推进搬迁社区社会治理创新，有效解决易地扶贫搬迁的诸多问题。

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全区配套新建义务教育学校78个、幼儿园85个、卫生所71个、养老院9个、综合活动室363个、文化活动现场210个。建立健全社区治理体系，在800人以上集中安置点设立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站)、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就业社保服务中心等便民利民“九个中心”。建立基层党建和群众性自治组织体系，在800人以上集中安置点，按照“五个同步”建设要求，建立基层党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政策助推 持续加力 后续扶持在路上

从2019年12月起，广西密集出台一系列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文件，强化搬迁群众后续扶持工作。

2019年12月14日，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的意见》，加大对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后续扶持力度，重点提出强化教育保障、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社区服务、产业扶持、就业帮扶、文化服务、拆旧复垦、组织建设和平安建设“十个强化”。2020年6月，印发《广西万人以上特大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帮扶工作方案》，对全区13个特大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量身定制”帮扶工作方案。10月13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大规模移民搬迁基层组织重构优化等后续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切实做好移民搬迁基层组织重构设置，强化移民搬迁后续管理工作的组织保障。11月20日，印发《党建引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后续管理服务的若干措施》，通过党建引领安置点社区治理“大合唱”。据人民日报

建立『打击—保护』两条战线 四川黑水县重拳出击整治野外用火

本报讯(记者 赵琳)昨日，记者从四川阿坝州黑水县融媒体中心获悉，为切实保护好黑水秀美山川和自然资源，四川黑水县公安局时刻绷紧预防森林草原火灾、坚持依法打击违规野外用火的弦，将打击野外用火、维护林区平安当成当前重大任务来抓。持续强化打击违法与预防保护力度，建立“打击—保护”两条战线，双管齐下，力争维护好黑水境内林区“无烟无火”的平安现状。

强化依法惩治力度，突出打击质效。自2021年1月以来，面临全省、全州森林草原防火严峻形势，黑水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刘强多次强调要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安全排查、强化火案查处及打击惩治力度，拓宽法制宣传面，加强护林防火宣传力度。黑水县公安局吸取总结各项经验教训，加强对平时巡山管护不到位、巡查不及时、检查不过关、监控不全面的边远林区、沟段、重要工程建设工地的巡控管控和检查，并在巡查过程中，查获1起涉嫌盗伐林木刑事案件；办案民警持续加强野外用火案件查处力度，强化火案侦破攻坚及打击惩治力度，多次组织民警开展火案现场勘验及火案侦破培训，参加全县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演练，组织民警深入学习《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法律法规，保持对违规野外用火“见烟就查、见火就罚”的高压严打态势，坚决亮出打击“利剑”，2021年1月15日至30日，县公安局已查处6起违规野外用火治安案件，并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条款对当事人进行治安处罚的处罚，做到对野外用火“打早打小、依法惩治、预防为主”的工作要求，同时对辖区群众起到坚决不在野外用火的警示教育作用。

加强巡控检查及宣传力度，筑牢防火安全防线。为确保全县各乡镇村组、施工单位、林牧区消除火灾隐患，及时发现并惩治野外用火违法行为，黑水县公安局民警与县森林草原防火联合督导组深入各乡镇村组进行督导检查，并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施工工地野外用火、焚烧地边、林区抽烟、野外烧香等行为进行了现场处置和立案调查；与达古冰川管理局等相关单位开启新一轮林区常态化联合巡控检查，深入全县各重点林区、沟道、景区等防火重点部位，检查远景区、远牧点等区域野外用火情况，达到“巡查一线，管住一片”的目的；以法律宣传进校园、进寺庙、进工地、与群众开“坝坝会”、开座谈会、宣讲会、发放宣传资料、“两微平台”等多种形式向全县群众宣传护林防火及涉林违法相关法律政策，并向群众宣传森林草原防火在预防、报警、扑救等方面的相关知识，牢固树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深刻理念，并在各种宣传活动中一再强调对故意放火或失火造成重大损失的将按照相关法律依法严惩。黑水县公安局通过联合相关部门、乡镇村组的巡控力量，持续强化巡控、检查及宣传力度，为全县森林草原防火安全树立起一道坚实屏障，形成保护“坚固”。

加强春节期间及前后打击惩治和预防保护力度，携手全县群众共建平安林区。2021年农历新年将至，该县公安局提醒广大群众，千万不要野外用火、不要携带火种和易燃物品进入林区，坚决不在野外开展任何与火相关的任何活动，要主动向身边亲朋好友及时宣传护林防火及保护森林资源相关政策和知识。及时发现举报野外用火违法行为，黑水县公安局已采取最严措施和打击力度，坚决打击惩治一切野外用火违法行为。不要因为一时大意或贪图一时方便，使自己受到处罚，如酿成火灾，使自己锒铛入狱、身陷囹圄的同时，也损害了全县人民共同财富和子孙福祉。在这里，民警再次向全县广大群众发出呼吁与请求，让大家携起手来，共同保护好黑水秀美山川和多彩旅游资源，认真做到护林防火相关要求，共建和谐美丽幸福家园，为子孙后代留下一座青山、一弯绿水！



送春联 谋发展

2月1日，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县委宣传干部在赤溪镇蒲坪村给帮扶的贫困户郑阳贵家张贴送去的春联。新春佳节将至，南江县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纷纷组织干部职工进村入户，给刚刚脱贫摘帽的帮扶户送春联贴春联，宣讲新发展理念，共谋来年发展大计，以浓浓年味共迎新春佳节。 特约记者 肖定怀 摄

做好垃圾分类 共创文明新风

